

证券代码：300188

证券简称：美亚柏科

公告编号：2017-68

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美亚柏科”）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滕达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价值的认可，计划自2017年11月1日起六个月内择机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,000万元，增持所需资金为自筹方式取得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人基本情况

增持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滕达先生。

二、增持计划

滕达先生计划自2017年11月1日起六个月内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择机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,000万元，增持所需资金为自筹方式取得。

滕达先生已于2017年11月1日增持公司股份500,051股，具体增持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增持方式	增持日期	成交均价（元/股）	增持数量	占总股本比例
滕达	集中竞价	2017.11.1	17.11	500,051股	0.10%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郭永芳女士和滕达先生为母子关系，互为一致行动人。截止本公告日，滕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,051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10%，郭永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4,911,958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.15%。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115,412,00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.25%。

三、增持目的

美亚柏科是国内电子数据取证行业龙头企业，网络空间安全及大数据信息化专家，核心竞争力突出，业绩持续稳健增长，管理团队锐意进取。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价值的认可，滕达先生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滕达先生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2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3、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1日